

工程编号：2404-440343-04-01-495219004001

#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

## 投标文件

工程名称：大鹏新区重点路段绿化美化项目（大鹏新区重点路段绿美项目）（施工）一标段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4 年 9 月 18 日

## 附件 1：资信要素一览表

资信指标要素要求及需提供材料详见下表，投标人应严格按照附表要求按实填报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企业资质	投标人企业资质相关情况。 注：1、提供企业资质证书扫描件，原件备查。
项目负责人资格（含近 12 个月社保）	1、项目负责人的注册建造师（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证书原件扫描件； 2、项目负责人近 12 个月（招标公告截标之日前 12 个月）社保证明扫描件（如招标公告截标之日前一个月的社保材料因社保部门原因暂时无法取得，则可以往前顺延一个月）（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扫描件）。
<u>企业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业绩类别:绿化工程类业绩】施工业绩(不超过五项)</u>	投标人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以竣工验收报告上载明的最晚时间为准】，承担的同类工程施工业绩【 <b>业绩类别:绿化工程类业绩</b> 】情况： 注：1. 业绩证明材料须同时提供施工合同（需包含封面和完整的协议书）、竣工验收报告原件扫描件；未同时提供证明材料的，不予计取；若施工合同或竣工验收报告无法体现 <b>业绩类别:绿化工程类业绩</b> ，还需提供业主出具的证明原件扫描件，否则不予计取；无法判定竣工验收时间为近五年业绩的不予计取。 2. 业绩证明材料扫描件为原件扫描件，若扫描件不清晰或印章不清晰的，投标人需在规定时间内及时澄清，否则不予计取。 3. 金额以合同金额为准，合同未体现的以中标通知书金额为准。 4. 合同名称与竣工验收报告名称不一致，需提供相关资料证明的原件扫描件，未提供证明材料不予计取。 5. 业绩提供不超过五项，如提交业绩超过五项的，按顺序选择前五项目进行清标认定。 6. 本项目企业业绩类别需为： <b>绿化工程类业绩</b> ，投标人申报业绩中定义模糊的 <b>业绩类别</b> ，招标人将依据自己的判断来进行界定，不再向投标人进行解释说明，投标人在业绩申报时应充分考虑对“ <b>业绩类别</b> ”定义理解偏差所带来的风险。
<u>项目负责人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业绩</u>	项目负责人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以竣工验收报告上载明的最晚时间为准】，担任项目负责人的施工业绩【 <b>业绩类别:绿化工程类业绩</b> 】情况：

<p><b>类别:绿化工程类业绩】</b>施工业绩(不超过五项)</p>	<p>注: 1. 业绩证明材料须同时提供施工合同(需包含封面和完整的协议书)、竣工验收报告原件扫描件;未同时提供证明材料的,不予计取;若施工合同或竣工验收报告无法体现<b>业绩类别:绿化工程类业绩</b>,还需提供业主出具的证明原件扫描件,否则不予计取;无法判定竣工验收时间为近五年业绩的不予计取。</p> <p>2. 施工合同或竣工验收报告需体现拟派项目负责人名字和职务,若施工合同或竣工验收报告无法证明此业绩作为项目负责人的业绩,还需同时提供业主出具的职务证明原件扫描件,否则不予计取。</p> <p>3. 业绩证明材料扫描件为原件扫描件,若扫描件不清晰或印章不清晰的,投标人需在规定时间内及时澄清,否则不予计取。</p> <p>4. 金额以合同金额为准,合同未体现的以中标通知书金额为准。</p> <p>5. 合同名称与竣工验收报告名称不一致,需提供相关资料证明的原件扫描件,未提供证明材料不予计取。</p> <p>6. 项目负责人业绩提供不超过五项,如提交业绩超过五项的,按顺序选择前五项进行清标认定。</p> <p>7. 本项目项目负责人业绩类别需为:<b>绿化工程类业绩</b>,投标人申报业绩中定义模糊的<b>业绩类别</b>,招标人将依据自己的判断来进行界定,不再向投标人进行解释说明,投标人在业绩申报时应充分考虑对“<b>业绩类别</b>”定义理解偏差所带来的风险。</p>
<p>投标人企业性质承诺</p>	<p>投标人提供《企业性质承诺书》原件扫描件。</p> <p>注:请按招标文件第三章格式提供。未提供企业性质承诺书的,则在清标时将投标单位列为“未体现企业性质”。</p>
<p>备注(请各投标人注意)</p>	<p>1. 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但可作为票决入围、票决定标的重要参考资料,请投标人认真填报,要求投标人将资信标部分以业绩文件的形式上传,其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p> <p>2. 资信标部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第三章招标人对招标文件及合同范本的补充/修改”附件一填写,无需盖章。</p> <p>3. 请按要求填写,无需盖章,所有附件资料必须清晰可见,否则招标人可做无效资料处理。</p>

注: 请按要求填写, 无需盖章, 所有附件资料必须清晰可见, 否则招标人可做无效资料处理。

资信要素一览表填报模板

资信要素名称	填报模板	备注
企业资质	企业资质为：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一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1、企业资质证书扫描件，原件备查。
项目负责人资格（含近12个月社保）	项目负责人姓名：汪业富，项目负责人资格：一级注册建造师（证号：粤1442014201530304；市政公用工程、建筑工程、公路工程、水利水电工程；），项目负责人社保：2023年07月-2024年08月。  (1) 项目负责人社保页码；（第15页）  (2) 项目负责人资格页码。（第11页）	1、证明资料要求：投标人需对业绩文件中的投标单位名称、项目负责人姓名、资格、社保要求时间进行标记。  2、证明资料页码（以标书查看器打开业绩文件下方显示页码为准）依据文件顺序标注，包括：  (1) 项目负责人社保页码；  (2) 项目负责人资格页码。
<u>企业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业绩类别：绿化工程类业绩）施工业绩（不超过五项）</u>	1. 验收时间：2023年5月13日，南京师大附属学校-小学、初中项目绿化附属工程（工程名称），合同价：6589.098808万元。  (1) 企业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第20—26页）  (2) 验收证明材料页码；（第27-34页）  (3) 指标数据页码；（第18页）  2. 验收时间：2021年01月28日，滨江花城A1区园林景观工程（工程名称），合同价：695.031954万元。  (1) 企业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第35—40页）	1. 证明资料要求：投标人需对业绩文件中的工程名称、合同签订主体单位及日期、合同金额、项目负责人姓名、验收时间、验收结论进行标记。  2. 证明资料页码（以标书查看器打开业绩文件下方显示页码为准）依据文件顺序标注，包括：  (1) 企业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  (2) 验收证明材料页码；  (3) 指标数据页码；  (4) 工程名称变更材料页码（如有）。

	<p>(2) 验收证明材料页码：（第 41 页）</p> <p>(3) 指标数据页码：（/）</p> <p>3. 验收时间：在建，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一标段）工程总承包(EPC)项目园林景观工程，合同价：3217.69165 万元。</p> <p>(1) 企业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第 44—50 页）</p> <p>(2) 验收证明材料页码：（在建项目）</p> <p>(3) 指标数据页码：（第 42-43 页）</p> <p>4. 验收时间：在建，坪山新能源汽车产业园区 1-3 栋项目室外园林工程专业分包，合同价：2280.539942 万元。</p> <p>(1) 企业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第 52—58 页）</p> <p>(2) 验收证明材料页码：（在建项目）</p> <p>(3) 指标数据页码：（第 51 页）</p> <p>5. 验收时间：在建，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二标段）工程总承包(EPC)项目园林景观工程，合同价：983.47 万元。</p> <p>(1) 企业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第 61—68 页）</p> <p>(2) 验收证明材料页码：（在建项目）</p> <p>(3) 指标数据页码：（第 59—60 页）</p>	
--	--	--

	<p>6. 验收时间：在建，吉祥悦府园林景观绿化工程，合同价：1623.54 万元。</p> <p>(1) 企业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第 69—72 页）</p> <p>(2) 验收证明材料页码：（在建项目）</p> <p>(3) 指标数据页码：（/）</p>	
<p><u>项目负责人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业绩类别:绿化工程类业绩)施工业绩(不超过五项)</u></p>	<p>1. 验收时间：2020 年 2 月 7 日，重庆市长寿湖远恒佳国际学校（一期）项目工程（工程名称），合同价：10090 万元。</p> <p>(1) 项目负责人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第 74-79 页）</p> <p>(2) 验收证明材料页码：（第 80-82 页）</p> <p>(3) 指标数据页码：（第 73 页）</p>	<p>1. 证明资料要求：投标人需对业绩文件中的工程名称、合同签订主体单位及日期、合同金额、项目负责人姓名、验收时间、验收结论进行标记。</p> <p>2. 证明资料页码（以标书查看器打开业绩文件下方显示页码为准）依据文件顺序标注，包括：</p> <p>(1) 项目负责人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p> <p>(2) 验收证明材料页码；</p> <p>(3) 指标数据页码；</p> <p>(4) 工程名称变更材料页码（如有）。</p>
<p>投标人企业性质承诺</p>	<p>投标人提供《企业性质承诺书》原件扫描件。</p> <p>注：请按招标文件第三章格式提供。未提供企业性质承诺书的，则在清标时将投标单位列为“未体现企业性质”。</p>	<p>根据招标文件第三章招标人对招标文件及合同范本的补充/修改中格式提供。</p>
<p><u>备注（请各投标人注意）</u></p>		

# 一、企业资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230271274

##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赵育鑫

成立日期 2000年06月28日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康欣社区北环大道7001号开元大厦2楼整层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4年05月27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230271274

##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粤）JZ安许证字[2023]004775

企业名称：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育鑫

单位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康欣社区北环大道7001号开元大厦2楼整层

经济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许可范围：建筑施工

有效期：2023年03月14日 至 2026年03月14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6月0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副本)

企业名称: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康欣社区北环大道7001号开元大厦2楼整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7230271274

法定代表人: 赵育鑫

注册资本: 33000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D144025413

有效期: 2028年12月22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 <http://jzsc.mohurd.gov.cn>

NO\_DF 00079718



#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011610

企业名称: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230271274

法定代表人: 赵育鑫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康欣社区北环大道7001号开元大厦2楼整层

有效期: 至 2028年12月15日

资质等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6月05日



#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344020345

企业名称: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230271274

法定代表人: 赵育鑫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康欣社区北环大道7001号开元大厦2楼整层

有效期: 至 2028年12月25日

资质等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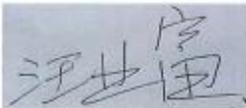


发证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4年06月13日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 <http://jzsc.mohurd.gov.cn>  
广东省建设行业数据开放平台查询网址: <https://skypkgdcic.net>

## 二、项目负责人资格（含近 12 个月社保）

		使用有效期: 2024年08月10日 - 2025年02月06日
<h3>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h3>		
姓 名: 汪业富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73年12月10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14201530304		
聘用企业: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 2023-03-08至2026-03-07)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3-03-08至2026-03-07)		
公路工程(有效期: 2023-03-15至2026-03-14)		
水利水电工程(有效期: 2023-03-23至2026-03-22)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汪业富 签名日期: 2024.8.10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一级建造师行政许可 签发日期: 2023年03月08日

#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3)0003776

姓 名:汪业富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73年12月10日

企业名称: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3年10月11日

有效 期:2022年10月10日 至 2025年10月10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2年03月2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2013034440340000034124404846  
File No.

姓名: 汪业富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73年12月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市政公用工程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13年09月15日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4年04月10日  
Issued 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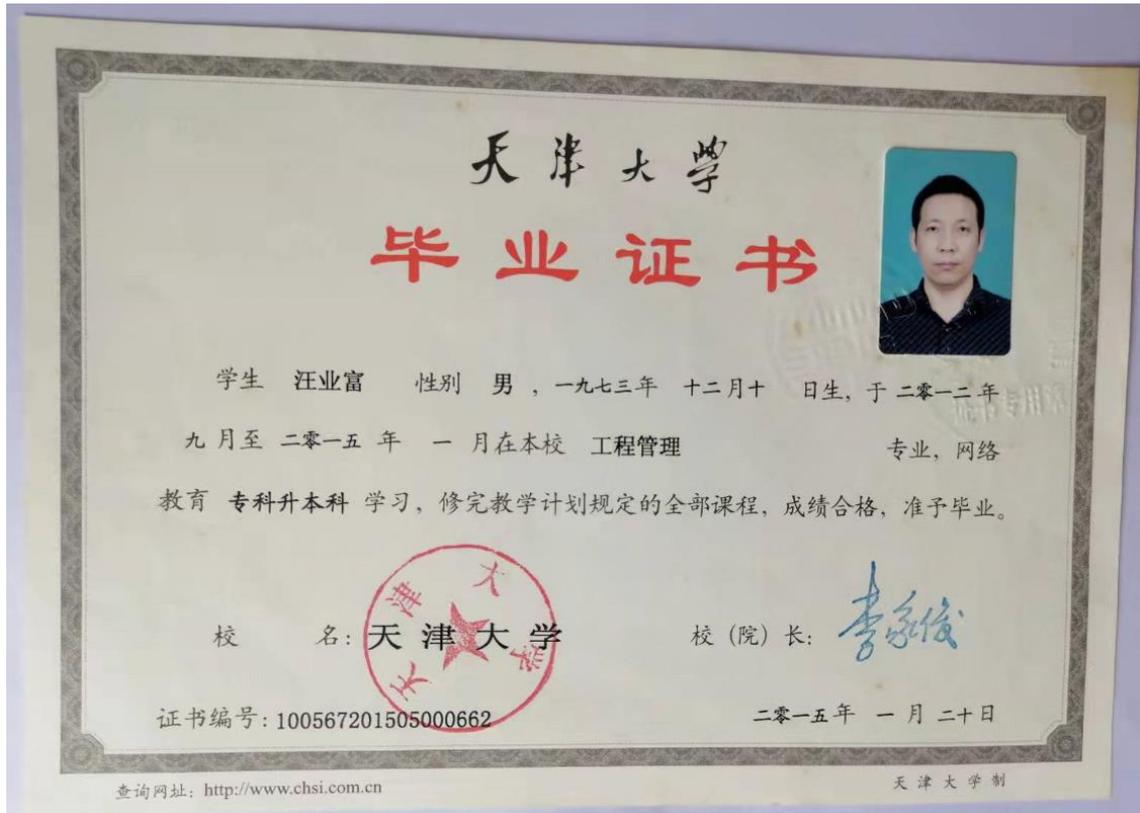


证书编号: B08203010300000510

145  
姓名: 汪业富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340221197312107855  
专业: 建筑工程  
资格级别: 工程师  
授予时间: 2020年12月20日

查询网址:  
<http://www.hnjsrcw.com/zcquery/>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汪业富

社保电话号：811984984

身份证号码：34022119731210785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929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7	60009293	2500.0	350.0	200.0	2	12964	77.78	25.93	1	2500	12.5	2500	9.75	2360	36.52	7.08
2023	08	60009293	2500.0	350.0	200.0	2	12964	77.78	25.93	1	2500	12.5	2500	9.75	2360	36.52	7.08
2023	09	60009293	2500.0	350.0	200.0	2	12964	77.78	25.93	1	2500	12.5	2500	9.75	2360	36.52	7.08
2023	10	60009293	2500.0	350.0	20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500	9.75	2360	36.52	7.08
2023	11	60009293	2500.0	350.0	20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500	9.75	2360	36.52	7.08
2023	12	60009293	2500.0	350.0	20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500	9.75	2360	36.52	7.08
2024	01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9.75	2500	30.0	5.0
2024	02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9.75	2500	30.0	5.0
2024	03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9.75	2500	30.0	5.0
2024	04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9.75	2500	30.0	5.0
2024	05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9.75	2500	30.0	5.0
2024	06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9.75	2500	30.0	5.0
2024	07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9.75	2500	30.0	5.0
2024	08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9.75	2500	30.0	5.0
合计			6221.91	3454.72			1285.93	428.69			388.4		206.0	559.12		82.4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cd8a6912406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0”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09293

单位名称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三、企业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业绩类别:绿化工程类业绩】施工业绩(不超过五项)

南京师大附属学校-小学、初中项目绿化附属工程

招标投标格式文本十六

江西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招标

# 中标通知书

赣建\_饶经开招字[2021]\_02\_号

江西省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办公室印制

二〇一七年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现决定 南京师大附属学校-小学、初中项目绿化附属工程 由你单位中标承建，希望双方按照招标、投标文件确定的条件，积极配合，共同努力完成此项建设工程。

请在接到本通知书 30 天内，到招标单位签订工程承包合同。

特此通知。

招 标 人：  (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经办人及电话： 邓先生、15507931989

2021年 2 月 7 日

## 中标工程主要约定条件和经济技术指标

工程名称	南京师大附属学校-小学、初中项目绿化附属工程		
用地面积	55776m <sup>2</sup>		
工程类别	市政工程	中标工期	190 日历天
招 标 控 制 价	69358934.82 元	其中：建筑：1065074.34 元； 装饰：0 元； 安装：3610332.08 元； 市政：30384469.26 元； 园林：34299059.14 元。	
竞争条件	下浮让利系数 $\beta = /$		
	市场价格调整系数 $\mu = /$		
中 标 总 造 价	65890988.08 元		
评标办法	报价承诺法	质量等级	合格
中标工程 范 围	施工图纸范围内及工程量清单内所有工程		
工程质量 创优奖罚	具体施工合同中另行约定		
工 程 款 支付办法	具体施工合同中另行约定		
中 标 人 诚信承诺	全面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人对 招标人的 优惠条件 及 措 施	具体施工合同中另行约定		
备 注			

注：本表一式四份，招投标监管机构、招标单位、中标单位、建管部门各存一份。

履约担保	担保金额	6589098.8 元	
	担保期限	接到中标通知书后 7 天内提交	
	担保方式	实行履约保证金或者银行保函担保	
支付担保	担保金额	/	
	担保期限	/	
	担保方式	/	
合同补充条款	1、合理低价法中的“投标人须知”和报价承诺法中的“投标人须知”为施工合同的补充条款。		
需要说明的问题	1、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七条规定，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无效。		
招标单位意见	招标单位：  法定代表人：  2021年2月7日	招标投标监管机构签收	招标投标监管机构：  经办人：  负责人：  2021年2月7日

注：本通知属“招标投标情况书面报告”材料之一

(GF—2020—2605)

#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合同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上饶市龙科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南京师大附属学校-小学、初中项目绿化附属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南京师大附属学校-小学、初中项目绿化附属工程。
2. 工程地点：上饶经济技术开发区滨江片区。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饶开经发[2020]215号。
4. 资金来源：地方财政配置资金及申请银行贷款。
5. 工程规模：绿化面积约 55776 m<sup>2</sup>。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施工图纸范围内及工程量清单内所列工程。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1年02月10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1年08月19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90天。

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

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国家验收规范合格 标准；

园林绿化养护质量符合 《园林绿化养护标准》(CJJ/T287)

或  \_\_\_\_\_ / \_\_\_\_\_ (地方标准)中 \_\_\_\_\_ / \_\_\_\_\_ 级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

人民币（大写）陆仟伍佰捌拾玖万零玖佰捌拾捌元捌分  
(¥65890988.08 元)；税率：9 %；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2) 暂估价金额（含税）：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3) 暂列金额（含税）：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4) 农民工工伤保险（含税）：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_\_\_\_\_。

### 五、承包人项目负责人

姓名：江兰艳；身份证号：36010219891224534X

#### 六、预付款

无

#### 七、绿化种植及养护要求

1. 在施工过程及绿化养护期内植物死亡，须按原设计品种和规格更换，更换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2. 竣工验收时苗木成活率约定(乔木、灌木、地被、草坪等)：  
一次成活率必须保证在 98%以上。

3. 养护期满移交时苗木成活率约定(乔木、灌木、地被、草坪等)：养护期满后最终成活率必须达到 100%。

八、其他要求： /

#### 九、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十、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时足额支付人工费用至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并加强对施工总承包单位按时足额支付农民工工资的监督。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按照有关规定开设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专项用于支付本工程农民工工资。农民工工资拨付周期不超过1个月。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十一、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十二、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1 年 2 月 22 日签订。

### 十三、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瑞达大厦 13 楼 签订。

### 十四、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十五、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后 生效。

### 十六、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0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6 份，承包人执 4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914403007230271274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  
道康欣社区北环大道 7001 号  
开元大厦 2 楼整层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0755-83940077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深圳石厦支行

账号：44250100008800000671

20

编号:

##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南京师大附属学校-小学、初中项目绿化附属工程

建设单位: 上饶市龙科投资有限公司



上饶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监制

## 工程竣工验收组名单及验收方案

一、工程基本情况				
工程名称	南京师大附属学校-小学、初中项目绿化附属工程		工程地点	上饶经济技术开发区滨江片区
基础类型	结构、层次		建筑面积	55776.0m <sup>2</sup>
开工日期	2021.6.10		验收日期	2023.5.17
二、验收组名单				
勘察单位	验收人员: 00715-AY001 有效期: 至2025年6月  (公章)		设计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验收人员: 陈 萌 注册号: 3200289-051 有效期: 至2023年11月  (公章)
监理单位	验收人员:  (公章)		监理单位	验收人员: 姜高线 注册号: 3201004075512 有效期: 2023.09.23  (公章)
建设单位	验收人员: 印林  (公章)			

### 三、验收方案

一、工程名称:

二、开工竣工时间: 2021年6月10日至 2023年5月17日

三、验收时间: 本工程定于 2023年5月17日验收

四、验收依据:

- 1、工程设计文件和工程施工承包合同;
- 2、有关工程建设法律、法规和规章;
- 3、有关工程建设技术质量标准。

- (1)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 (GB50300-2013);
- (2) 建设工程各专业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 (3) 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
- (4) 其它。

五、验收项目内容

- 1、检查工程实体质量;
- 2、检查工程建设各参建方提供的竣工资料;
- 3、对竣工验收情况进行汇总, 讨论并听取质量监督机构对该工程质量监督情况。

六、验收组人员组成

根据规定, 我单位组建竣工验收组人员包括: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施工、设计、监理等单位项目负责人以及相关单位的技术质量负责人。

七、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设计、勘察、施工、监理单位汇报;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验收组成员发表意见;
- 6、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署《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建设单位 (盖章)

2023年5月17日

注: 验收方案由建设单位组织的验收小组讨论



### 竣工工程勘察单位自检评定表

工程名称	南京师大附属学校-小学、初中项目绿化附属工程				
勘察单位	江西中材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赵子明	
建筑面积	5776.0m <sup>2</sup>	结构形式		层数	
开工日期	2021.6.10		竣工日期	2023.5.17	
自检评定意见	<p>意见：</p> <p>本工程基底土质与地基基础勘察报告相符，地基达到设计承载力要求。且该工程的施工也已经全部竣工并达到验收条件，本单位同意对该工程进行验收，并评定该项目质量合格。</p> <p style="text-align: right;">项目负责人： <u>赵子明</u>      法人代表：</p>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align-items: center;">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5px; width: 200px;"> <p style="font-size: small;">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p> <p>姓名： 赵子明</p> <p>注册号： 3C00715-AY001</p> <p>有效期： 至2025年6月</p>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2023年5月17日</p> </div>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p>(盖章)</p>  </div> </div>				

注：项目负责人应与施工许可文件相符合

竣工工程设计单位自检评定表

工程名称	南京师大附属学校-小学、初中项目绿化附属工程		
设计单位	江苏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陈萌
建筑面积	55776.0m <sup>2</sup>	结构形式	层 数
开工日期	2021.4.10	竣工日期	2023.5.17
自检 评定 意见	<p>意见：</p> <p>1、该工程依法进行设计，执行有关部门的批文及根据勘察成果文件进行设计；2、该工程按照强制性标准和强制性条文进行工程设计；3、通过现场全面检查，确认工程质量满足设计要求，体现了设计意图，认可施工单位的自评意见；4、工程实物质量与设计文件相符；5、工程已完成设计文件要求全部内容，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要求。6、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同意验收，评定质量合格。</p>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align-items: flex-end;">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red; padding: 5px;"> <p>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p> <p>姓名：陈 萌</p> <p>注册号：3200289-051</p> <p>有效期：至2023年11月</p> </div>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p>法人代表： </p> <p>2023年 5 月 17 日 (盖章)</p>  </div> </div>		

注：项目负责人应与施工许可文件相符合



### 竣工工程建设单位自检评定表

工程名称	南京师大附属学校-小学、初中项目绿化附属工程				
建设单位	上饶市龙科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邓琳	
建筑面积	55776.0m <sup>2</sup>	结构形式		层数	
开工日期	2021.4.10		竣工日期	2023.5.17	
自 检 评 定 意 见	<p>意见：</p> <p>本工程符合国家和地方法律、法规要求，符合工程强制性标准要求，满足施工图设计和合同要求，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有效，主要功能抽查符合要求，未发生任何质量安全事故，各分部分项工程验收合格，观感评定好，该工程已达到竣工验收的条件，同意竣工验收。</p> <p style="text-align: right;">项目负责人：邓琳</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法人代表：  (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注：项目负责人应与施工许可文件相符合

# 滨江花城 A1 区园林景观工程

滨江花城 A1 区园林景观工程施工合同



## 滨江花城 A1 区园林景观工程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BJ-A1-GC-2018-017

甲方(发包方): 陆丰市华辉滨江花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方):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18年11月28日

签订地点: 陆丰市

# 滨江花城 A1 区园林景观工程施工合同

甲方（发包方）：陆丰市华辉滨江花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方）：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等相关规定，结合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项目名称：滨江花城 A1 区园林景观工程

1.2 项目地点：陆丰市陆城螺河西岸

## 第二条 承包范围

- 2.1 承包范围：乙方承包本合同项目全部工程及按本合同约定所应完成的一切工作内容，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2.2.1 按设计图纸完成入口大门，岗亭，景墙，水景（含雕塑），树池，坐凳，特色廊架，八角亭，次入口灯柱，浅沟排水，入户平台，无障碍坡道栏杆，车库出入口处栏杆，地下室顶板覆土以及相关疏水层铺设，儿童滑梯以及沙坑，特色造型绿化基座（含玻璃钢雕塑）等土建以及装饰，石材铺装面层以及基层，水泥砖面层以及基层，现浇胶垫面层以及基层，鹅卵石面层以及基层，PVC 植草格面层以及基层，消防车道以及登高面构造，台阶构造及装饰等，以上各项工程均包含所需的场地平整、土方挖、运、填等。
- 2.1.2 安装部分：①电气由配电房低压柜引至照明配电箱 AL 直至末端的所有（包含照明配电箱，保安亭配电箱，管线敷设，挖土方回填土，砌筑过渡井，灯基础，防水变压器、灯饰安装）；②给排水：给水由按图示“接预留景观用水处”设阀门井至末端快速取水器及景观给水的的所有（包含阀门井砌筑、水表、阀门安装，水管敷设，挖土方、回填土，快速取水器安装、水泵，喷头）；排水：园林景观排水接至市政排水井的所有（不含市政管道图纸标示为原有建筑雨水管）

林背景音乐：由扩音设备(含均衡器、功率放大器、分配器、CD机)引到音箱的所有(包含挖土方，回填土，管道敷线敷设，过渡井的砌筑、音箱安装、设备及系统运行的调试等)。

具体承包内容详见甲方提供的施工图及附件四工程清单。

### 第三条 合同工期

- 3.1 严格按甲方项目部的进度要求制定工期计划并经甲方工程师书面批准后执行，具体工期为：开工日期为2018年12月10日(具体以甲方批准的开工日期为准)，竣工日期为2019年5月8日，共计总工期为150天。全部竣工以甲方部门竣工验收合格证，交付甲方使用(含验收等甲方要求移交的一切相关资料)。非因甲方原因而乙方未能在上述期限内完工的，按乙方违约处理。
- 3.2 签订本合同后，乙方在半月内未按甲方批准的开工日期进场施工，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20%作为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由此而遭受的一切损失。
- 3.3 因乙方原因导致工期每延误一天，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0.5%的违约金。违约金在当月进度款扣除(违约金将累加)，工期延误超过 15个自然日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百分之十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由此而遭受的一切损失。
- 3.4 由于甲方原因导致设计施工发生变更的，甲方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变更工期，乙方不得主张任何额外费用或赔偿、补偿，非因甲方原因而导致设计施工发生变更的，工期不予顺延。

### 第四条 承包方式

- 4.1 乙方包工包料，全费用固定综合单价包干、固定总价包干形式施工。
- 4.2 固定综合单价包括但不限于包含人工费(工人及管理人员工资、奖金、补贴、生活费、加班费、赶工费、社保、人身意外保险、福利一切人工费用)、材料费(含主材、辅材等所有材料)、机械费(除甲供机械外所有所需机械，含机上人工费、燃料费、维修费、进退场费等一切费用)、包损耗、措施费(含：照明措施、赶工措施等，甲方提供临电接驳点、临水接驳点给乙方使用)、总

利润、涨价风险等，包为完成本工程所需要的一切费用；本合同价款已包括合同履行期间之一切工资及物价浮动及一切用以完成与本合同工程有关事物、索赔、费用且已含，甲方不再为此支付任何其他额外费用。

## 第五条 合同价款

- 5.1 本合同含税总价款为小写¥：6,950,319.54元，大写人民币陆佰玖拾伍万零叁佰壹拾玖元伍角肆分（其中不含税金额为：¥6,318,472.31元，税率为：10%，增值税专用发票）。合同总价已包含达到竣工验收合格及保修期的所有费用。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本合同价款不作任何调整。本合同总价款详见附件四工程清单（此工程为施工图纸范围总价包干，乙方不得以工程量清单未包含为由而拒绝接受图纸内容的施工）。
- 5.2 本合同含税总价是由乙方按照施工图纸、合同及附件所述的所有乙方承包范围、工作内容及责任，根据工地现场条件、企业自身水平、施工组织设计等报价，并经甲乙双方书面确认的包干综合总价。乙方在合同范围内有漏算、少算工程量或工程单价的，因此而可能增加的有关工程费、材料费、设备费、人工费等一切费用，均视为已包含在本合同总价之中，结算不得增加，所须全部费用及责任均由乙方承担，乙方不得以此为由向甲方主张增加合同款项或不当得利等任何权利，也不得以此为由不履行、不完全履行或迟延履行合同，否则按乙方违约处理。
- 5.3 本合同固定综合单价已包括工程范围内的所有工作内容的人工费、材料费、运输费、保险费、机械费、检验费、调试费、验收费、样板费、清洁费、水电费、成品、半成品及设备的维护、维修和保养费、管理费、利润、工料价格风险、建筑垃圾弃运费、城市环保卫生管理费、排污费、道路占用费、施工过程中对本工程范围内及周围建筑物（构筑物）、道路、地下管线管渠（电线电缆、光纤光缆、煤气管道和给排水管等）等设施的保护及修理费、保修期内设备维护修理费以及除不可抗力外的不可预见费用等为完成本合同项下全部工程所需的所有费用，以及完成分项工程包含的所有工序和隐蔽项目，并充分考虑了除不可抗力以外的所有风险因素的固定综合单价包干。
- 5.4 甲乙双方确认本合同含税综合总价已包括台风、防洪、排洪、排水、抽水、降水等因素所引起的，以及雨季、夜间及正常施工所需措施有关的设计、施工、

终止。

18.2 本合同正本壹式伍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持叁份，乙方持贰份。

**第十九条 合同附件**

19.1 本合同正文与本合同附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附件包括：

- 19.1.1 附件一：项目廉洁协议书（共1页）（签章）；
- 19.1.2 附件二：建设工程质量保修书（共2页）（签章）
- 19.1.3 附件三：安全生产合同（共2页）（签章）；
- 19.1.4 附件四：工程清单（共87页）（签章）；
- 19.1.5 附件五：乙方营业执照复印件（签章）；
- 19.1.6 附件六：乙方一般纳税人资格认定的复印件（签章）；
- 19.1.7 附件七：乙方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签章）。

—————以下无内容—————

甲方(盖章):	陆丰市华辉滨江花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乙方(盖章):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荣辉	法定代表人:	陈镇文
委托代理人:	王略(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工商注册地 址:	陆丰市陆城螺河西岸	工商注册地 址:	深圳市福田区香梅路宏浩花园 裙楼 103
统一社会信用 代码:	914415005625913833	统一社会信用 代码:	914403007230271274
电 话:	0660-8511598	电 话:	18025797666
传 真:	0660-8511589	传 真:	/
开 户 银 行:	中国银行汕尾陆丰支行营业 部	开 户 银 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 圳石厦支行
账 号:	731557744862	账 号:	44250100008800000671

签约日期: 2018年11月28日

工程款必须进入我司基本账户，否则我司不予以认可，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甲方承担。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44250100008800000671  
建设银行深圳石厦支行

书面文件，须由甲方项目经理和现场工程师共同签字并加盖甲方公章后，方可生效，否则，其它任何形式对甲方均无法律约束力。甲方现场管理代表无权修改合同，更无权免除乙方在本合同项下的任何职责、义务和责任。

8.1.4 监理单位或甲方项目经理、现场工程师无权修改合同，更无权免除乙方在本合同项下的任何职责、义务和责任。监理单位或甲方项目经理、现场工程师在履行合同时，其任何行为或遗漏，不能免除乙方所应承担的合同义务和责任。

8.1.5 组织对工程的竣工验收，并按合同规定的付款方式支付工程款，配合乙方办好结算工作，及时结算工程款项。

8.1.6 负责向乙方进行质量技术交底、安全技术交底，并就甲方的管理规定向乙方交底。

8.1.7 组织召开项目部工程例会和其它会议，并及时发出会议纪要。

8.1.8 及时组织提供应由甲方提供的材料。

## 8.2 乙方责任

8.2.1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竣工施工图等竣工资料，并同时提供相应的电子文档。

8.2.2 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施工总进度计划，设备、材料、成品、半成品的进场计划等，报监理工程师审核后送交甲方审核。

8.2.3 乙方应保证其采购的材料、成品、半成品的质量符合合同约定及相关国家、地方、行业标准，并须提供原厂证明合格证、使用说明书及质量保证书等相关文件，进场时报监理工程师及甲方现场工程师检验。

8.2.4 按施工图纸和施工总说明、设计修改（变更或通知单）、国家现行《施工及技术验收规范》及相关国家、地方规定组织施工、验收，并按甲方及现场监理工程师的检查、监督，做好施工记录、报验、隐蔽工程记录，及施工技术资料。

8.2.5 乙方委派 周立鹏（电话：13927935419） 作为现场总负责人，并于进场施工前向甲方提交管理人员架构表（加盖乙方公章）以及所有管理人员的联系电话。现场管理人员不得随意更换，更换现场总负责人须提前 20 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并经甲方书面同意后执行；更换其他管理人员须提前 10 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并经甲方书面同意后执行。乙方任何人员的更换，都应做好衔接工作，不得对现场工作造成不良影响。乙方确认该现场总负责人为乙方全权代表，其有权就本合同所涉及的乙方权利和义务行使承认、放弃或者变更的权利，其所签字的文件乙方均予以承认，该现场总负责人签字的法律效

### 华辉滨江花城工程验收表

工程名称	滨江花城 A1 区景观园林	合同编号	BJ-A1-CG-2018-017	开工时间	2018 年 12 月 10 日
申请单位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申请时间	2021 年 1 月 26 日	竣工时间	2021 年 1 月 28 日
验收内容	工程内容	验收结论			备注
	1、滨江花城 A1 区景观园林工程按合同第 3-4 页、第二条 2.1、2.2.1、2.1.2 施工范围及按设计图纸施工完成项目； 2、合同外 5#、11#~16#楼增加景观园林道路及路肩石，11#~16#楼架空层外增加铺透水砖项目； 3、1~4#楼商铺门口景观园林工程已按甲方修改图纸完成。	第 1、第 2 项已在 2020 年 9 月 15 日验收合格。  第 3 项因设计变更于 2021 年 1 月 27 日验收合格。			
验收意见	施工单位	建设单位			
	自评意见：  签名(盖章):	现场工程师意见： 合格。 张江江 2021年1月27日 常锡照 2021年1月27日 签名:	项目经理意见： 合格 孙振辉 2021.1.28. 签名:	设计部意见： 同意验收。 2021.1.28. 签名:	主管副总经理意见： 同意验收。 2021.03.04 签名:

## 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一标段）工程总承包(EPC) 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 中标通知书 (CSCEC-SZ-SWB-2022-166)

招标单位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中标单位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一、二标段）工程总承包(EPC)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合同价（含税）	小写：¥42011625.14元（含9%税） 大写：人民币肆仟贰佰零壹万壹仟陆佰贰拾伍元壹角肆分
中标范围	<p>包括但不限于园林景观工程招标文件及招标图纸所示所有园建工程、绿化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等在内的全部工作内容。包括海绵城市工程、室外给排水、雨水回收、室外消防水、室外大景观、室外绿化、景观电气、连廊铺装、架空层及屋顶花园铺装、道路铺装及硬化、景墙装饰、台阶围牙等工作。</p> <p>本园林绿化工程采用全费用固定综合单价包干方式承包施工。采用包工包料、包运输、包卸货、包损耗、包机械、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文明施工、包环境保护的承包方式，具体施工范围以已经承包人确认的施工图纸为准，分包人应研究图纸、招标书以及其他文件，以完全了解本工程的实际范围。</p>
承包方式	全费用固定综合单价包干的方式，采用包工包料、包机械、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文明施工、包环境保护的承包方式。
中标主要条件	<p>安全要求：现场杜绝重伤、死亡事故的发生；轻伤频率控制在1‰以内，无职业病发生；确保EPC总承包CI战略的要求，确保施工现场创建为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广东省建设工程项目安全生产标准化工地；争创全国建设工程项目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工地。安全标准：满足招标人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化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8a.《中建科技工地安全文明标准化图集 2.0》及附件 8b.《中建科技有限公司安全生产标准化图集 2020 版》。</p>
	<p>工期</p> <p>具体开工时间以招标人书面通知为准，工期相应顺延，总工期不变。（国家法定节假日、可以预料到的政府行为影响因素等均包含在总日历工作天数内。）</p>
	<p>质量</p> <p>按照现行国家、行业和地方施工及验收标准及合同约定的技术要求，一次验收合格；并满足本工程创省市优质工程及鲁班奖等创优奖项的相关要求。</p> <p>投标人进场材料需经招标人验收合格后方能投入使用。投标人有义务配合接受本</p>

	<p>工程监理、业主的质量监督和检查。</p> <p>投标人必须严格按设计标准和现行国家标准，操作规程和验收规范等完成承包范围内的工程，并应符合业主、招标人的要求。</p> <p>施工过程中，招标人有权对投标人的施工质量进行监督和控制，投标人随时接受招标人代表及其指派人员的检验，并为检验提供便利条件，经招标人验收不合格的工程，投标人必须在限定时间内修改，由此产生的费用由投标人承担。</p> <p>投标人保证进场材料达到国家规定的有关质量要求并提供有效证明，施工前提供材质证明。</p> <p>投标人需按监理、招标人要求对所进场的材料试件进行检测，其费用由投标人承担。</p> <p>投标人在工地必须保存齐全的工程技术资料供招标人代表、业主代表或工程监理随时查阅。</p>
中标单位承诺	本工程质量、工期、安全文明施工、服务等按招标人及发包人要求执行
履约保证金及合同签订	<p>履约担保的形式：履约保函或者现金担保</p> <p>投标人提供的履约担保金额：（合同暂定总价10%）万元</p> <p>农民工工资保证金：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p>
其他补充和修改内容	无
<p>招标单位（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日期：2022年8月27日</p>	
<p>备注：本中标通知书为分供方合同组成部分。本表一式四份，集采管理部、市场与商务部、项目部、中标单位各执一份。（后附合同价组成明细表）。</p>	

Yar-Growth-093

合同编号: CCSTC-SZ-JSQ-FBHT-ZY-2022-014

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一标段）  
工程总承包(EPC)项目  
园林景观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中建

工程名称: 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  
(一标段)工程总承包(EPC)项目园  
林景观工程

承包人: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分包人: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

签约日期: 2022年9月30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承包人：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分包人：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鉴于分包人同意按照本合同要求履行其合同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以诚信、敬业和积极的态度与承包人及本工程涉及的任何第三方保持充分有效的合作，以确保本工程的圆满竣工；另鉴于分包人已对工程现场环境、地质条件及所有有关资料进行了全面细致勘察和研究，已对工程施工所有相关图纸进行了详细研究和计算，已悉知承包人与发标人签订的总承包合同内容，并已对承包人有关项目管理制度规定充分了解。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承包人、分包人双方就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1 分包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一标段）工程总承包(EPC)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金沙社区金辉路与聚青路交汇处

1.3 工程范围：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一标段）工程总承包(EPC)项目工程的园林景观工程；以下给出的工程承包范围说明是描述分包人根据合同和图纸要完成的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园林景观工程招标文件及随招标文件发出的招标图纸所示所有园建工程、绿化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等在内的全部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海绵城市工程、室外给排水、雨水回收、室外消防水、室外大景观、室外绿化、景观电气、连廊铺装、架空层及屋顶花园铺装、道路铺装及硬化、硬化路面破除及运输、景观装饰、台阶围牙等工作，采用包工包料、包运输、包卸货、包损耗、包机械、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文明施工、包环境保护的承包方式，具体施工范围以已经承包人确认的施工图纸为准。分包人应研究图纸、招标书以及其他文件，以完全了解本工程的实际范围。

1.4 工程内容：

①深化设计：包括种植区域内的微地形、排水坡向、与室外机电管管线井综合叠加、绿化种植点位及园林景观中的细部构造进行深化设计，深化设计需经过承包人审核通过方可施工，并提供8套经承包人确认的深化施工图纸。

②样板先行：正式大面积施工前，配合承包人在现场指定位置，完成图纸中所包括所有品种苗木（乔木、灌木、地被及草坪）、铺贴（石材、仿石砖、PC砖等）的施工样板。相关费用在投标报价中综合考虑，不得以此另行增加费用。

③按图纸要求进行种植土回填，种植土的土壤性能必须满足设计及规范要求，且土壤理化性能好，结构疏松、透气，保水、保肥能力强、无病虫害，适宜于园

吴卫文 已审核

林植物的生长要求。对有建筑垃圾、石块等混入、盐碱化、有害物质超标以及过粘、过砂等不符合植物生长要求的种植土，不允许使用确保满足植物生长。

④红线范围内包括但不限于室外地面、连廊、架空层、绿色屋面、路面、非植草类透水、广场、花池、种植池、枯山水、出入口的铺装。

⑤绿化场地清理、平整及地形塑造、精细平整，种植区域土方统一杀菌、除病虫害及杂草。

⑥园林景观中的硬景的施工安装。

⑦绿化苗木选形及确定：负责组织所有乔木的苗圃实地选苗及标记确认等工作，所有乔木必须经发包人、承包人确认树形、规格并现场验收后方可种植。除上述乔木的苗圃实地选苗外，其他灌木、地被等绿植、石材、铺砖需在施工前由分包人提供样品，所选材料的品牌、外观、品质等级供发包人、承包人选择确认后方可施工。

⑧绿化种植、苗木支撑、苗木种植后恢复阶段定期悬挂营养液或生根剂。

⑨绿化给水及绿化种植范围内排水系统施工，绿化带范围内种植装饰井盖定位、供应及安装。

⑩与其他专业交叉施工的二次修坡、整地以及补苗，费用考虑在商务报价中。

注：植物成活养护期：6个月（竣工初验之日起算）。

分包人还应包括下列工作：

(1) 完工后施工现场的清理等为完成施工范围内所有工作，还包括施工资料（含竣工图）的编制，整理收集、装订成册等工作；

(2) 工程竣工时提交所有的工程竣工文件给对应的总承包单位；

(3) 对其他相关专业分包的工作进行检查、指导和成品及半成品进行保护；

(4) 分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以上未列举的工作。

## 2 合同价款

2.1 采用以下第 2.1.2 种方式分包：

2.1.1 固定总价。

2.1.2 工程量清单固定综合单价形式。

合同单价：详见本合同附件。暂估合同总价：32,176,916.50  
 大写：人民币叁仟贰佰壹拾柒万陆仟玖佰壹拾陆元伍角整（暂定），不含税价格为¥ 29,520,106.88 元，增值税率或征收率为 9 %，税额为¥ 2,656,809.62 元，详见后附清单。最终以根据本合同约定办

王卫文

王卫文

理的结算值为准。

2.1.3 其它价格形式：\_\_\_\_/\_\_\_\_。

### 3 工期

#### 3.1 计划工期

一标段计划开工日期：2022年9月30日（暂定），具体以承包人书面通知为准；

一标段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6月4日（暂定），具体以承包人书面通知为准。

3.2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一标段：247天。（国家法定节假日、政府行为影响因素等均包含在总日历工作天数内）。

分包人已充分考虑由于政府对绿色环保施工的强制要求（如停工）、政府管制、政府事件（如运动会、论坛会等）等可能对工期造成的影响，并承诺自行采取措施保证按本合同约定工期完工。

### 4 工程质量标准

#### 4.1 质量要求：

按照现行国家、行业和地方施工及验收标准及合同约定的技术要求，一次验收合格；并满足本工程创省市优质工程及鲁班奖等创优奖项的相关要求。分包人进场材料需经承包人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分包人有义务配合接受本工程监理、业主的质量监督和检查。分包人必须严格按照设计标准和现行国家标准、操作规程和验收规范等完成承包范围内的的工作，并应符合业主、承包人的要求。施工过程中，承包人有权对分包人的施工质量进行监督和控制，分包人随时接受承包人代表及其指派人员的检验，并为检验提供便利条件，经承包人验收不合格的工程，分包人必须在限定时间内修改，由此产生的费用由分包人承担。分包人保证进场材料达到国家规定的有关质量要求并提供有效证明，施工前提供材质证明。分包人需按监理、承包人要求对所进场的材料试件进行检测，其费用由分包人承担。分包人在工地必须保存齐全的工程技术资料供承包人代表、业主代表或工程监理随时查阅。

分包人应严格执行承包人的质量保证体系及项目部质量管理规定，认真按照施工图、设计变更以及有关标准、规范规程进行设计和组织施工，确保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图纸、施工说明、设计变更等技术文件的要求，满足《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达到一次性验收合格。

4.2 质量目标：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争创中国建筑工程鲁班奖；

4.3 安全标准：（1）符合深圳市政府发布的《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标准》（SJG-46-2018）；（2）满足承包人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化要求：“中建科技工地安全文明标准化图集2.0”，以上两个标准不一致的，以较高的标准要求为准。

4.4 安全目标：获得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

**5 组成本分包合同的文件包括：**

除专用条件另有约定外，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 本合同协议书及附件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书及双方明示纳入合同的投标书其他部分
- (4) 本合同专用条件
- (5) 本合同通用条件
-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7) 图纸
- (8) 工程量清单
- (9) 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 (10) 承包人提供的各项管理制度

除非另有约定，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协议、会议纪要、备忘录及其他文件也视为本合同组成部分。

**6 本合同中有关词语的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件》中分别赋予它们的解释相同。**

**7 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

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和质量标准，完成本协议书第一条约定的工程（以下简称“本分包工程”），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保修责任。

**8 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

履行承包入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并与承包人共同向发包人承担履行本分包工程合同以及确保本分包工程质量的连带责任。

**9 合同的生效**

9.1.1 本合同自经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后生效，合同规定的责任、权利和义务履行完毕且价款结清后终止。

9.1.2 本合同一式捌份，承包人执陆份，分包人执贰份。

9.1.3 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9月30日

9.1.4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4 已审核过  
吴卫文

(此页无正文)

承包人：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公章)

住所：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六联社区坪山大道2007号创新广场B1902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22227131

传真：/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振华支行

账号：44250100003200001714

邮政编码：518000

分包人：银厦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康欣社区北环大道7001号开元大厦2楼整层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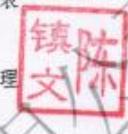
电话：0755-83940077

传真：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石厦支行

账号：44250100008800000671

邮政编码：518000



夏卫文

陈文镇

出具验收单。

(7) 承包人负责协调分包人和现场各施工单位的关系，负责处理其他专业分包与分包人工作面的移交，交叉工作面的协调等管理工作。

### 6.3 现场施工条件的提供

(1) 提供水源电源接驳口、施工通道、施工操作面、控制线、现场管理标准与要求、成品保护要求、材料堆放场地、办公场地、住宿场地等必要条件，协助提前熟悉场地。除承包人现有的塔吊及施工电梯外，承包人不再为分包人提供任何垂直运输设备，因现有垂直运输吊运死角或特殊施工需要，分包人需自备垂直运输设备的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任何情况下不得调整。

(2) 承包人应指定施工现场垃圾堆放点，督促分包人将施工产生的垃圾及时清运至指定地点，垃圾清理及外运的费用分包人投标报价时已考虑，现场根据情况由分包人自行外运施工产生垃圾或者由承包人统一外运（后者垃圾外运费由分包人相应分摊），以保证施工现场达到文明标准。

(4) 承包人应确保现场道路畅通，提供足够场地供分包人进场材料临时堆放。

### 6.5 其他

(1) 通知分包人工程进度，让分包人进行排产生产。

(2) 及时通知分包人参加图纸会审。

(3) 提供施工现场的必须条件：现场安装所需的水、电接口、场地的畅通等。

(4) 按合同约定及时支付工程款。

(5) 施工场地内施工所需水的接驳地点：本项目用地红线内用水接驳点由承包人统一管理，承包人将免费提供供水点和分配用水给分包人使用。

(6) 施工场地内施工所需电的接驳地点：本项目用地红线内用电由承包人统一管理，承包人将提供供电接驳口和分配用电给分包人使用。

## 7 分包人权利及义务

### 7.1.2 分包人派驻代表为：邹杰，其权限包括：

(1) 分包人派驻代表负责合同履行并按合同规定和承包人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分包人负责的各项事宜。分包人驻场管理人员须与投标架构人员一致，分包人进场前报承包人审验，分包人擅自更换管理人员应当承担违约责任。分包人项目经理和现场主要负责人（含技术负责人、安全员）应保证在施工期间常驻现场。项目经理必须持有相关资质证书，现场项目经理必

是卫文

邹杰

## 坪山新能源汽车产业园区 1-3 栋项目室外园林工程专业分包

### 中标通知书 (CSCEC-SZ-SWB-2021-313)

招标单位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中标单位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坪山新能源汽车产业园区 1-3 栋项目室外园林工程	
合同暂定价	小写: ¥22,805,399.42 元 (暂定) 大写: 贰仟贰佰捌拾万零伍仟叁佰玖拾玖元肆角贰分 (暂定)	
中标范围	坪山新能源汽车产业园区1-3栋项目室外园林工程, 包括但不限于室外给排水工程、雨水回收、室外消防水、室外大景观、室外绿化、道路铺装及硬化、景墙装饰、台阶围牙等工作。	
承包方式	固定综合单价	
中标主要条件	安全、文明施工要求	详见合同及招标要求
	工期	暂定开工日期: 2021 年 8 月 20 日    暂定竣工日期: 2022 年 2 月 26 日 总工期: 190 天 (具体以承包人书面开工令为准)
	质量	符合现行国家、行业和地方施工及验收标准及合同约定的标准, 一次验收合格; 获得“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中标单位承诺	本工程质量、工期、安全文明施工、服务等按招标人及发包人要求执行
	履约保证金及合同签订	履约担保: ¥2,280,539.94 (合同暂定总价 10%) 元。接到中标通知书后 30 天内签订分包合同。
	其它补充和修改内容	
招标单位: (盖章) 		
日期: 2021 年 9 月 10 日		
备注: 本中标通知书为分供方合同组成部分。本表一式三份, 商务部、项目部、中标单位各执一份。(后附合同价组成明细表)。		

合同编号：CCSTC-SZ-CXXM-FBHT-ZY-2021-026

## 坪山新能源汽车产业园区 1-3 栋项目

### 室外园林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工程名称：坪山新能源汽车产业园区 1-3 栋项目

承 包 人：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分 包 人：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深圳市

签约日期：2021 年 12 月 10 日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承包人：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分包人：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鉴于分包人同意按照本合同要求履行其合同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以诚信、敬业和积极的态度与承包人及本工程涉及的任何第三方保持充分有效的合作，以确保本工程的圆满竣工；另鉴于分包人已对工程现场环境、地质条件及所有有关资料进行了全面细致勘查和研究，已对工程施工所有相关图纸进行了详细研究和计算，已熟知承包人与发包人签订的总承包合同内容，并已对承包人有关项目管理制度规定充分了解。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承包人、分包人双方就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 1. 分包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坪山新能源汽车产业园区 1-3 栋项目室外园林工程

1.2 工程地点：坪山区金辉路、秋田路及其交汇外东北角

1.3 工程范围：坪山新能源汽车产业园区 1-3 栋项目室外园林工程招标文件及随招标文件发出的招标图纸所示的全部工作内容。

1.4 工程内容：

以下给出的工程承包范围说明是描述乙方根据合同和图纸要完成的工作内容，但不限于下述要求的工作内容，更不排除由合同文件、任何政策法规或惯例所要求的有关工作。乙方应研究图纸、招标书以及其他文件，以完全了解本工程的实际范围。

(1) 承包范围：坪山新能源汽车产业园区 1-3 栋项目室外园林工程，包括但不限于海绵城市工程、室外给排水、雨水回收、室外消防水、室外大景观、室外绿化、景观电气、1#2#连廊铺装、架空层及屋顶花园铺装、道路铺装及硬化、景墙装饰、台阶围牙、景观布品等工作，采用包工包料、包运输、包卸货、包损耗、包机械、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文明施工、包环境保护的承包方式，具体施工范围以经承包人确认的施工图纸为准。

(2) 承包内容：按照招标图纸、工程量清单所绘画及描述之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①深化设计：包括种植区域内的微地形、排水坡向、与室外机电管管井综合叠加、绿化种植点位及园林景观中的细部构造进行深化设计，深化设计需经过承包人审核通过方可施工，并提供 8 套经承包人确认的深化施工图纸。

②样板先行：正式大面积施工前，配合承包人在现场指定位置，完成图纸中所包括所有品种苗木（乔木、灌木、地被及草坪）、铺贴（石材、仿石砖、PC砖等）的施工样板。相关费用在投标报价中综合考虑，不得以此另行增加费用。

③按图纸要求进行种植土回填，种植土的土壤性能必须满足设计及规范要求，且土壤理化性能好，结构疏松、通气，保水、保肥能力强、无病虫害，适宜于园林植物的生长要求。对有建筑垃圾、石块等混入、盐碱化、有害物质超标以及过粘、过砂等不符合植物生长要求的种植土，不允许使用确保满足植物生长。

④红线范围内包括但不限于室外地面、连廊、架空层、绿色屋面、路面、非植草类透水、广场、花池、种植池、枯山水、出入口的铺装。

⑤绿化场地清理、平整及地形塑造、精细平整，种植区域土方统一杀菌、除病虫害及杂草。

⑥园林景观中的硬景的施工安装。

⑦绿化苗木选形及确定：负责组织所有乔木的苗圃实地选苗及标记确认等工作，所有乔木必须经发包人、承包人确认树形、规格并现场验收后方可种植。除上述乔木的苗圃实地选苗外，其他灌木、地被等绿植、石材、铺砖需在施工前由分包人提供样品，所选材料的品牌、外观、品质等级供发包人、承包人选择确认后方可施工。

⑧绿化种植，苗木支撑，苗木种植后恢复阶段定期吊挂营养液或生根剂。

⑨绿化给水及绿化种植范围内排水系统施工，绿化带范围内种植装饰井盖定位、供应及安装。

⑩与其他专业交叉施工的二次修整、整地以及补苗，费用考虑在商务报价中。

乙方还应包括下列工作：

①于工程竣工时提交所有的工程竣工文件；

②对其他乙方的工作进行检查、督导和成品及半成品进行保护；

③乙方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以上未列举的工作。

## 2 合同价款

2.1 采用以下第 2.1.2 种方式分包：

2.1.1 固定总价。

2.1.2 工程量清单固定综合单价形式。

本合同总金额（含税价）：人民币大写：贰仟贰佰捌拾万伍仟叁佰玖拾

玖元肆角贰分，小写：¥22805399.42元；其中不含税价款为人民币大写：贰仟零玖拾贰万贰仟叁佰捌拾肆元柒角玖分，小写：¥20922384.79元，增值税款为人民币大写：壹佰捌拾捌万叁仟零壹拾肆元陆角叁分，小写：¥1883014.63元。增值税税率9%。

注：若国家政策导致增值税率发生变化的，不含税价格保持不变，合同未执行部分含税价按变化后的税率执行。最终以根据本合同约定办理的结算值为准。

付款前，乙方需在结算审核完成的三天内向甲方提供与结算金额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 2.2 本工程采用全费用综合单价包干，即包工包料、包税金、包运输卸货、包质量、保工期、包措施费、包施工开办费、包工具机械设备等的方式承包。全费用综合单价已包含但不限于施工成本的各项直接费、措施费、间接费、利润、规费、税金、检测费、成品保护费、协助办理报建、验收直至取得验收合格证明文件及售后服务所需、主材损耗、采保费等一切费用；是考虑了包括可能的各项因素，包括可能发生制作、设备和材料进出场、辅材、由分包人原因引起的拆改和重做等，计算得出的最终综合单价。

### 3 工期

- 3.1 开工日期：2022年2月1日开工，具体以承包人书面开工令为准；完工日期：2022年6月30日完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149天，（国家法定节假日、政府行为影响因素等均包含在总日历工作天数内）。

分包人已充分考虑由于政府对绿色环保施工的强制要求（如停工）、政府管制、政府事件（如运动会、论坛会等）等可能对工期造成的影响，并承诺自行采取措施保证按本合同约定工期完工。

### 4 工程质量标准

本分包工程质量标准双方约定为符合国家现行的验收标准，质量合格，单位工程验收合格率100%；获得“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并达到“国家优质工程奖”、“广东省建设工程金匠奖”、“鲁班奖”质量奖项的评定标准，争创“国家优质工程奖”、“广东省建设工程金匠奖”、“鲁班奖”。

本工程质量、安全、满意度目标：

(1) 材料抽检：100%合格；

(2) 安全目标：现场杜绝重伤、死亡事故的发生；轻伤频率控制在万分之六以内，无职业病发生；确保EPC总承包CI战略的要求，确保施工

3

徐金诚 曾如通

现场创建为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广东省建设工程项目安全生产标准化工地；争创全国建设工程项目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工地。

(3)负面报道、维修群诉：无。

#### 5 组成本分包合同的文件包括：

除专用条件另有约定外，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 本合同协议书及附件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书及双方明示纳入合同的投标书其他部分
- (4) 本合同专用条件
- (5) 本合同通用条件
-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7) 图纸
- (8) 工程量清单
- (9) 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 (10) 承包人提供的各项管理制度

除非另有约定，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协议、会议纪要、备忘录及其他文件也视为本合同组成部分。

#### 6 本合同中有关词语的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件》中分别赋予它们的解释相同。

#### 7 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

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和质量标准，完成本协议书第一条约定的工程（以下简称“本分包工程”），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保修责任。

#### 8 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

履行承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并与承包人共同向发包人承担履行本分包工程合同以及确保本分包工程质量的连带责任。

#### 9 合同的生效

9.1.1 本合同自经双方加盖公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分包人向承包人交纳履约保证金后生效，合同规定的责任、权利和义务履行完毕且价款结清后终止。

9.1.2 本合同一式陆份，承包人执肆份，分包人执贰份。

9.1.3 合同订立时间：2021年12月10日

9.1.4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此页无正文)

承包人: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深圳分公司

住所: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  
六联社区坪山大道 2007  
号创新广场 B1902

企业代  
表人: 

委托代  
理人:

电话: 0755-22227131

传真:

开户银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振华  
行: 支行

账号: 44250100003200001714

邮政编 518000  
码:

分包人:(公  
章)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康  
欣社区福祥大道 7001 号  
开元大厦 2 楼整层

法定代  
表人:

委托代  
理人:

电话: 0755-83940077

传真: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深圳石厦支行

账号: 44250100008800000671

邮政编码: 518000

张

- 6.3.1 承包人负责提供标高、定位的基本点、线。
- 6.3.2 承包人负责提供水源电源、垂直运输及脚手架等现场现有工程设施设备、施工通道、施工操作面、控制线、现场管理标准与要求、成品保护要求、仓储场地、办公场地、住宿场地等必要条件，协助提前熟悉场地。除承包人现有的塔吊及施工电梯外，承包人不再为分包人提供任何垂直运输设备，因现有垂直运输吊运死角或特殊施工需要，分包人需自备垂直运输设备的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汇总表中，任何情况下不得调整。
- 6.3.2 除承包人搭设的现有脚手架外，承包人不向分包人提供任何脚手架、支撑架等分包人施工专用的措施保障，分包人施工所需的措施架体等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汇总表中，任何情况下不得调整。
- 6.3.3 考虑到需配合现场其他分包工程施工，承包人不承诺专为分包人提供任何设备及周转架料，分包人也不得因承包人不能完全满足分包人关于垂直运输设施及周转架料的要求，而提出任何工期及费用赔偿。
- 6.3.4 承包人应指定施工现场垃圾堆放点，督促分包人将施工产生的垃圾及时清运至指定地点，垃圾清理及外运的费用分包人投标报价时需考虑，现场根据情况由分包人自行外运施工产生垃圾或者由承包人统一外运（后者垃圾外运费由分包人相应分摊），以保证施工现场达到文明标准。
- 6.3.5 承包人确保现场道路畅通，提供足够场地供分包人进场材料临时堆放。
- 6.4 支付工程款  
承包人应按本合同约定办理工程结算，向分包人支付工程款。
- 6.5 其他
- (1) 通知分包人工程进度，让分包人进行排产生产。
  - (2) 及时通知分包人参加图纸会审。
  - (3) 提供施工现场的必须条件：现场安装所需的水、电接口、场地的畅通等。
  - (4) 按合同约定及时支付工程款。
  - (5) 承包人负责施工场内的临时用水、用电设备的布置及接驳，承包人需确保分包人施工用水、用电畅通，且施工水电费由承包人承担；
  - (6) 承包人可为分包人提供管理人员办公，工人住宿等临时用房及生活水电等临时设施，但相应租赁费用、生活水电使用费由分包人缴纳，详细收费标准见附件十一。

## 7 分包人权利及义务

7.1 分包人派驻代表为：刘杰，负责合同履行并按合同规定和承包人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分包人负责的各项事宜。分包人驻场管理人员须与投标架构人员一致（要求派驻专职安全员），分包人进场前报承包人审验，分包人擅自更换管理人员应当承担违约责任。分包人项目经理和现场主要负责人（含技术负责人、安全员）应保证在施工期间常驻现场。项目经理必须持有相关资质证书，现场项目经理必须与投标时经招标方确认的人员名单一致。

## 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二标段）工程总承包(EPC) 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 中标通知书 (CSCEC-SZ-SWB-2022-166)

招标单位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中标单位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一、二标段）工程总承包(EPC)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合同价（含税）	小写：¥42011625.14元（含9%税） 大写：人民币肆仟贰佰零壹万壹仟陆佰贰拾伍元壹角肆分
中标范围	<p>包括但不限于园林景观工程招标文件及招标图纸所示所有园建工程、绿化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等在内的全部工作内容。包括海绵城市工程、室外给排水、雨水回收、室外消防水、室外大景观、室外绿化、景观电气、连廊铺装、架空层及屋顶花园铺装、道路铺装及硬化、景墙装饰、台阶围牙等工作。</p> <p>本园林绿化工程采用全费用固定综合单价包干方式承包施工。采用包工包料、包运输、包卸货、包损耗、包机械、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文明施工、包环境保护的承包方式，具体施工范围以已经承包人确认的施工图纸为准，分包人应研究图纸、招标书以及其他文件，以完全了解本工程的实际范围。</p>
承包方式	全费用固定综合单价包干的方式，采用包工包料、包机械、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文明施工、包环境保护的承包方式。
中标主要条件	<p>安全、文明施工要求</p> <p>安全要求：现场杜绝重伤、死亡事故的发生；轻伤频率控制在1%以内，无职业病发生；确保EPC总承包CI战略的要求，确保施工现场创建为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广东省建设工程项目安全生产标准化工地；争创全国建设工程项目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工地。安全标准：满足招标人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化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8a.《中建科技工地安全文明标准化图集 2.0》及附件 8b.《中建科技有限公司安全生产标准化图集 2020 版》。</p>
	<p>工期</p> <p>具体开工时间以招标人书面通知为准，工期相应顺延，总工期不变。（国家法定节假日、可以预料到的政府行为影响因素等均包含在总日历工作天数内。）</p>
	<p>质量</p> <p>按照现行国家、行业和地方施工及验收标准及合同约定的技术要求，一次验收合格；并满足本工程创省市优质工程及鲁班奖等创优奖项的相关要求。</p> <p>投标人进场材料需经招标人验收合格后方能投入使用，投标人有义务配合接受本</p>

	<p>工程监理、业主的质量监督和检查。</p> <p>投标人必须严格按设计标准和现行国家标准、操作规程和验收规范等完成承包范围内的的工作，并应符合业主、招标人的要求。</p> <p>施工过程中，招标人有权对投标人的施工质量进行监督和控制，投标人随时接受招标人代表及其指派人员的检验，并为检验提供便利条件，经招标人验收不合格的工程，投标人必须在限定时间内修改，由此产生的费用由投标人承担。</p> <p>投标人保证进场材料达到国家规定的有关质量要求并提供有效证明，施工前提供材质证明。</p> <p>投标人需按监理、招标人要求对所进场的材料试件进行检测，其费用由投标人承担。</p> <p>投标人在工地必须保存齐全的工程技术资料供招标人代表、业主代表或工程监理随时查阅。</p>
中标单位承诺	本工程质量、工期、安全文明施工、服务等按招标人及发包人要求执行
履约保证金及合同签订	<p>履约担保的形式：履约保函或者现金担保</p> <p>投标人提供的履约担保金额：（合同暂定总价10%）万元</p> <p>农民工工资保证金：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p>
其他补充和修改内容	无
<p>招标单位（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日期：2022年8月27日</p>	
<p>备注：本中标通知书为分供方合同组成部分。本表一式四份，集采管理部、市场与商务部、项目部、中标单位各执一份。（后附合同价组成明细表）。</p>	

合同编号: CCSTC-SZ-JSQXM2-FBHT-ZY-2022-014

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二标段）  
工程总承包(EPC)项目  
园林景观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中建

工程名称: 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  
(二标段)工程总承包(EPC)项目园  
林景观工程  
承 包 人: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分 包 人: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  
签约日期: 2022年10月20日

合同编号: CCSTC-SZ-JSQXM2-FBHT-ZY-2022-014

**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二标段）  
工程总承包(EPC)项目  
园林景观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中建**

工程名称: 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  
(二标段) 工程总承包(EPC)项目园  
林景观工程

承 包 人: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分 包 人: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

签约日期: 2022年10月20日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承包人：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人：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鉴于分包人同意按照本合同要求履行其合同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以诚信、敬业和积极的态度与承包人及本工程涉及的任何第三方保持充分有效的合作，以确保本工程的圆满竣工；另鉴于分包人已对工程现场环境、地质条件及所有有关资料进行了全面细致勘查和研究，已对工程施工所有相关图纸进行了详细研究和计算，已悉知承包人与发包人签订的总承包合同内容，并已对承包人有关项目管理规定充分了解。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承包人、分包人双方就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 1 分包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二标段）工程总承包(EPC)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金沙社区金辉路与聚青路交汇处

1.3 工程范围：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二标段）工程总承包(EPC)项目工程的园林景观工程；以下给出的工程承包范围说明是描述分包人根据合同和图纸要完成的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园林景观工程招标文件及随招标文件发出的招标图纸所示所有园建工程、绿化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等在内的全部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海绵城市工程、室外给排水、雨水回收、室外消防水、室外大景观、室外绿化、景观电气、连廊铺装、架空层及屋顶花园铺装、道路铺装及硬化、硬化路面破除及运输、景观装饰、台阶围牙等工作，采用包工包料、包运输、包卸货、包损耗、包机械、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文明施工、包环境保护的承包方式。具体施工范围以已经承包人确认的施工图纸为准。分包人应研究图纸、招标书以及其他文件，以完全了解本工程的实际范围。

### 1.4 工程内容：

①深化设计：包括种植区域内的微地形、排水坡向、与室外机电管线路管井综合叠加、绿化种植点位及园林景观中的细部构造进行深化设计，深化设计需经过承包人审核通过方可施工，并提供8套经承包人确认的深化施工图纸。

②样板先行：正式大面积施工前，配合承包人在现场指定位置，完成图纸中所包括所有品种苗木（乔木、灌木、地被及草坪）、铺贴（石材、仿石砖、PC砖等）的施工样板。相关费用在投标报价中综合考虑，不得以此另行增加费用。

③按图纸要求进行种植土回填，种植土的土壤性能必须满足设计及规范要求，且土壤理化性能好，结构疏松、通气，保水、保肥能力强、无病虫害，适宜于园

已审核  
吴卫文

林植物的生长要求。对有建筑垃圾、石块等混入、盐碱化、有害物质超标以及过粘、过砂等不符合植物生长要求的种植土，不允许使用确保满足植物生长。

④红线范围内包括但不限于室外地面、连廊、架空层、绿色屋面、路面、非植草类透水、广场、花池、种植池、枯山水、出入口的铺装。

⑤绿化场地清理、平整及地形塑造、精细平整，种植区域土方统一杀菌、除病虫害及杂草。

⑥园林景观中的硬景的施工安装。

⑦绿化苗木选形及确定：负责组织所有乔木的苗圃实地选苗及标记确认等工作，所有乔木必须经发包人、承包人确认树形、规格并现场验收后方可种植。除上述乔木的苗圃实地选苗外，其他灌木、地被等绿植、石材、铺砖需在施工前由分包人提供样品，所选材料的品牌、外观、品质等级供发包人、承包人选择确认后施工。

⑧绿化种植、苗木支撑、苗木种植后恢复阶段定期悬挂营养液或生根剂。

⑨绿化给水及绿化种植范围内排水系统施工，绿化带范围内种植装饰井盖定位、供应及安装。

⑩与其他专业交叉施工的一次修坡、整地以及补苗，费用考虑在商务报价中。  
注：植物成活养护期：6个月（竣工初验之日起算）。

分包人还应包括下列工作：

(1) 完工后施工现场的清理等为完成施工范围内所有工作，还包括施工资料（含竣工图）的编制，整理收集、装订成册等工作；

(2) 工程竣工时提交所有的工程竣工文件给对应的总承包单位；

(3) 对其他相关专业分包的工作进行检查、指导和成品及半成品进行保护；

(4) 分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以上未列举的工作。

## 2 合同价款

2.1 采用以下第 2.1.2 种方式分包：

2.1.1 固定总价。

2.1.2 工程量清单固定综合单价形式。

合同单价：详见本合同附件。暂估合同总价：9,834,708.64  
大写：人民币玖佰捌拾叁万肆仟柒佰零捌元陆角肆分（暂定），不含税价格为¥9,022,668.48元，增值税率或征收率为9%，税额为¥812,040.16元，详见后附清单。最终以根据本合同约定办理

吴卫文

的结算值为准。

2.1.3 其它价格形式：\_\_\_\_\_。

### 3 工期

#### 3.1 计划工期

二标段计划开工日期：2022年10月20日（暂定），具体以承包人书面通知为准；

二标段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8月31日（暂定），具体以承包人书面通知为准。

3.2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二标段：315天。（国家法定节假日、政府行为影响因素等均包含在总日历工作天数内）。

分包人已充分考虑由于政府对绿色环保施工的强制要求（如停工）、政府管制、政府事件（如运动会、论坛会等）等可能对工期造成的影响，并承诺自行采取措施保证按本合同约定工期完工。

### 4 工程质量标准

#### 4.1 质量要求：

按照现行国家、行业和地方施工及验收标准及合同约定的技术要求，一次验收合格；并满足本工程创省市优质工程及鲁班奖等创优奖项的相关要求。分包人进场材料需经承包人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分包人有义务配合接受本工程监理、业主的质量监督和检查。分包人必须严格按照设计标准和现行国家标准、操作规程和验收规范等完成承包范围内的工作，并应符合业主、承包人的要求。施工过程中，承包人有权对分包人的施工质量进行监督和控制，分包人随时接受承包人代表及其指派人员的检验，并为检验提供便利条件，经承包人验收不合格的工程，分包人必须在限定时间内修改，由此产生的费用由分包人承担。分包人保证进场材料达到国家规定的有关质量要求并提供有效证明，施工前提供材质证明。分包人需按监理、承包人要求对所进场的材料试件进行检测，其费用由分包人承担。分包人在工地必须保存齐全的工程技术资料供承包人代表、业主代表或工程监理随时查阅。

分包人应严格执行承包人的质量保证体系及项目部质量管理规定，认真按照施工图、设计变更以及有关标准、规范规程进行设计和组织施工，确保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图纸、施工说明、设计变更等技术文件的要求，满足《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达到一次性验收合格。

4.2 质量目标：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争创中国建筑工程鲁班奖；

4.3 安全标准：（1）符合深圳市政府发布的《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标准》（SJG-46-2018）；（2）满足承包人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化要求：“中建科技工地安全文明标准化图集2.0”，以上两个标准不一致的，以较高的标准要求为准。

已核对 是卫文 3

4.4 安全目标：获得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

**5 组成本分包合同的文件包括：**

除专用条件另有约定外，组成本分包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 本合同协议书及附件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书及双方明示纳入合同的投标书其他部分
- (4) 本合同专用条件
- (5) 本合同通用条件
-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7) 图纸
- (8) 工程量清单
- (9) 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 (10) 承包人提供的各项管理制度

除非另有约定，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协议、会议纪要、备忘录及其他文件也视为本合同组成部分。

**6 本合同中有关词语的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件》中分别赋予它们的解释相同。**

**7 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

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和质量标准，完成本协议书第一条约定的工程（以下简称“本分包工程”），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保修责任。

**8 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

履行承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并与承包人共同向发包人承担履行本分包工程合同以及确保本分包工程质量的连带责任。

**9 合同的生效**

9.1.1 本合同自经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后生效，合同规定的责任、权利和义务履行完毕且价款结清后终止。

9.1.2 本合同一式 捌 份，承包人执 陆 份，分包人执 贰 份。

9.1.3 合同订立时间：2022 年 10 月 20 日

9.1.4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王卫文

(此页无正文)

承包人： (公章) 住所：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 坪山大道2007号创新 广场B座B1901	分包人： (公章) 住所：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 康乐社区北环大道 7001号开元大厦2楼整 层
---------------------	--	---------------------	---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755-22227131 传真： / 开户银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 行： 公司深圳振华支行 账号： 44250100003200002012 邮政编 518000 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755-83940077 传真： 开户银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 行： 公司深圳石厦支行 账号： 44250100008800000671 邮政编 518000 码：
---	--

王强 王卫文

出具验收单。

(7) 承包人负责协调分包人和现场各施工单位的关系，负责处理其他专业分包与分包人工作面的移交，交叉工作面的协调等管理工作。

### 6.3 现场施工条件的提供

(1) 提供水源电源接口、施工通道、施工操作面、控制线、现场管理标准与要求、成品保护要求、材料堆放场地、办公场地、住宿场地等必要条件，协助提前熟悉场地。除承包人现有的塔吊及施工电梯外，承包人不再为分包人提供任何垂直运输设备，因现有垂直运输吊运死角或特殊施工需要，分包人需自备垂直运输设备的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任何情况下不得调整。

(2) 承包人应指定施工现场垃圾堆放点，督促分包人将施工产生的垃圾及时清运至指定地点，垃圾清理及外运的费用分包人投标报价时已考虑，现场根据情况由分包人自行外运施工产生垃圾或者由承包人统一外运（后者垃圾外运费用由分包人相应分摊），以保证施工现场达到文明标准。

(4) 承包人应确保现场道路畅通，提供足够场地供分包人进场材料临时堆放。

### 6.5 其他

(1) 通知分包人工程进度，让分包人进行排产生产。

(2) 及时通知分包人参加图纸会审。

(3) 提供施工现场的必备条件：现场安装所需的水、电接口、场地的畅通等。

(4) 按合同约定及时支付工程款。

(5) 施工场地内施工所需水的接驳地点：本项目用地红线内用水接驳点由承包人统一管理，承包人将免费提供供水点和分配用水给分包人使用。

(6) 施工场地内施工所需电的接驳地点：本项目用地红线内用电由承包人统一管理，承包人将提供供电接口和分配用电给分包人使用。

## 7 分包人权利及义务

### 7.1.2 分包人派驻代表为：邹杰，其权限包括：

(1) 分包人派驻代表负责合同履行并按合同规定和承包人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分包人负责的各项事宜。分包人驻场管理人员须与投标架构人员一致，分包人进场前报承包人审验，分包人擅自更换管理人员应当承担违约责任。分包人项目经理和现场主要负责人（含技术负责人、安全员）应保证在施工期间常驻现场。项目经理必须持有相关资质证书，现场项目经理必

己书时立是卫文

# 吉祥悦府园林景观绿化工程

吉祥悦府园林景观绿化工程

合同编号: XJCB-063

## 吉祥悦府园林景观绿化工程施工合同

委托方: 深圳市信嘉投资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承接方: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吉祥悦府园林景观绿化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 现由甲方委托乙方施工, 乙方在合同签订前对本工程的全部招标图纸、施工标准、技术说明、合同条件、施工现场条件、本工程所在周围环境、交通道路等情况均已详细研究并充分理解, 甲乙双方按合同条款中的承包范围、质量标准、工期等要求充分考虑了人工、材料、机械、包装运输、施工技术、施工措施费、管理费、利润等各项因素计算全部费用。双方本着平等协调、互惠互利的原则,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本工程的具体情况, 订立本合同, 以资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 第一条 工程名称及地点

- 1.1 吉祥悦府园林景观绿化工程。
- 1.2 本工程位于深圳市龙岗区坪西接到吉祥一路。

### 第二条 工程的施工内容和承包范围

2.1 按甲方确认的施工图纸进行施工, 具体内容包括招标范围内容具体如下:

- 2.1.1、所有园建的基础、结构及铺装;
- 2.1.2、绿化工程、庭院灯。
- 2.1.3、园建及其景观给排水配套工程;
- 2.1.4、园建及其景观电气配套工程;
- 2.1.5、室外电线、电缆连接至总配电箱内;

- 2.1.6、本工程施工范围内垃圾外运;
- 2.1.7、小区道路工程
- 2.1.8、小区铁质大门、铁质围墙及其基础和结构立柱。
- 2.1.9、小区保安岗亭。
- 2.1.10、水景及防水工程
- 2.1.11、地下室顶板及屋顶回填土;

2.2 其它未尽内容甲方项目部可根据实际情况具体安排, 应属于园建的项目,

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施工，在甲方确认单价之后乙方再进行施工。

2.3 因本合同承包范围界定未尽详细而产生歧义，以甲方书面解释为准。

### 第三条 合同总价及承包方式

3.1 本工程包干合同造价为人民币大写：壹仟陆佰贰拾叁万伍仟肆佰柒拾捌元整（¥16,235,478.00元，包含人工、机械、管理、利润、税金、措施，材料甲供。

3.2 本工程按施工图承包：完成施工图纸范围内所有工程项目，总体工程、单项工程、分部分项工程达到验收标准所必需的各项工序和费用，包括人工、机械、验收（含政府主管部门的检验、试验及相关费用）、包工程保险及意外伤害保险、所有管理费、绿化区的垃圾清理费、场地清理费、措施费及规费、利润、工期、质量、安全文明施工、施工配合、水电费、成品保护、政府标准合同文本规定的不可抗力以外的所有风险及其他一切可预见或不可预见因素等。

#### 四、工程款支付：

4.1、本工程合同无预付款，每月按工程产值的80%支付进度款，竣工验收合格并结算完成后支付至结算总价款的97%，两年保修期满后无息一次性支付给乙方。

4.3 甲方付款的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等额税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支付工程款，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 五、工期：

本工程工期分为：园林展示区工期为：60日历天；展示区外部分工期为：120日历天（另本工期必须满足总包总体进度要求）

#### 六、双方责任：

##### 甲方责任：

1、委托汪俊军，联系电话：15107550168 为甲方现场负责人，负责合同的履行；

2、按合同条款按时支付工程款。

3、提供施工及养护用水接驳口，施工期间水费由乙方承担，养护期间的水电费用由甲方提供；

3、绿化部分工程养护期满一年后一周内由乙方申请，甲方及时组织对该工程最终验收、交付给甲方物业公司养护。

- 4、视察苗圃，以监管乙方预备种植的苗木能达到甲方要求。
- 5、及时组织现场工程师进行质量的监督验收，并办理验收手续。
- 6、及时组织现场工程师进行中间验收及隐蔽工程验收，并办理验收手续。

乙方责任：

1、委托曹红林，联系电话：13510233528 为乙方现场负责人，负责合同的履行；

2、提交 2 份乙方盖章确认的本项目施工管理人员名单的通讯录，同时，乙方以授权委托书的形式指定人员并附通讯联络方式到甲方和监理公司领取或送达往来文件。

3、乙方施工过程中所发生的水电费用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4、严格按照甲方提供图纸和材料样板采购材料，材料样板由乙方提供。材料进场前需报项目部审批，签字确认后才可以使用；按时按质量标准完成合同规定的工作内容，并交付使用，做好材料的保管工作，做好安全和防火保卫工作。严格接受甲方工程说明及细则的约束，接受甲方现场代表及委托的监理公司的领导和监督。

5、遵守国家或地方政府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做好施工现场保卫和垃圾清理等工作。

6、工程竣工未移交甲方之前，负责对现场的一切设施和工程成品进行保护。

7、乙方购买植物应选择枝叶茂盛的植物、形态必须美观、茂密，否则，甲方有权提出更换，乙方必须在三日内予以更换，若不更换，甲方结算时有权扣除此项费用。

8、甲方采购的苗木乙方应做好种植和养护措施以确保成活，迁移至工地后的半年内不得出现枯萎现象；

9、栽植土壤乙方负责施足有机肥作基肥（如：蘑菇肥）。肥料、杀菌剂等均应达到种植规范要求（土壤 500mm 深不能有石块和建筑垃圾）。

10、草皮要密、色泽鲜绿、无杂草、无病虫；草皮栽植接缝要密而均匀，不可疏漏；草皮栽植地面要平整，坡度要顺畅，不能凹凸不平。

11、现场所使用石材厚度，须达到合同所约定的实际厚度，由甲方确认后使用。

12、做好文明施工，搞好卫生工作，做到工完场清。

因施工质量原因对甲方造成的所有其它直接经济损失概由乙方负责。

8.4 树种坏死、影响环境及观感，乙方须在甲方通知后一天内赶到现场并于2日内完成整改（需要更换苗木的在3日内完成）。

8.5 乙方养护、整改工作人员应遵守甲方或甲方委托人的规章制度，并做到现场文明施工，举止礼貌、完工清场。

**九、工程结算原则：**

本工程结算方式为：按图纸包干合同价+签证+变更+扣减款

**十、争议解决的方式：**

1、如因双方结算发生争议，由工程所在地政府造价管理站审定裁决，双方执行其审计结果。

2、履行合同若发生其它争议，甲乙双方应本着友好态度协商解决，若协商仍不能解决，可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一、解约条件条款：**

乙方如在合同履行期间，无故停工超过3天，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对本合同乙方已做工程不予结算及付款。

**十二、其它：**

1、本合同壹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经双方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后生效。

2、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以下无正文)

甲方：  
代表人：



乙方：  
代表人：



签约日期：2017年11月15日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4425010000880000671  
建设银行深圳石厦支行

特别约定：发包方必须将所有工程款汇入承包方指定的银行账户，违者，发包方必须承担违约责任；同时，承包方有权行使合同解除权。

四、项目负责人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业绩类别:绿化工程类业绩】施工业绩(不超过五项)

重庆市长寿湖远恒佳国际学校(一期)项目

重庆市建设工程直接发包通知书

承包人: 广东利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我单位拟建的 重庆市长寿湖远恒佳国际学校一期项目, 包括: (1-1#楼国际交流中心、1-2#楼体育教学楼、1-3#楼初中教学楼、1-4#楼初中宿舍、1-5#楼初中附属用房、1-6#楼科技教学楼、1-9#楼幼儿园、1-12#楼食堂、1-13#楼视觉艺术中心、1-14和1-15#楼艺术教学楼、1-16#楼国际教学楼、1-18#楼教师公寓、1-19#楼高中宿舍楼、1-20#至22#楼门卫室), 经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监督管理机构备案, 确定你单位为承包人, 承包金额 壹亿零玖拾万元人民币 (¥ 10090 万元),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专项费用(暂定价) 410 万元, 承包工程范围: 建筑工程(含门窗)、结构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暖通工程、节能工程。中标工期 272 日历天, 工程质量达到国家施工验收规范标准, 项目经理由 汪业富 担任。

你单位收到本通知书后于 7 日内来到我单位协商签订承包合同。

特此通知。



发标人: 重庆市长寿湖远恒佳教育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汪业富 (签字)  
 联系人: 汪业富 (签字)  
 联系电话: 15883227927  
 签发日期: 2019 年 1 月 6 日

重庆市建设工程施工直接发包情况确认书

工程编号:	重庆市远恒佳教育管理有限公司		
发标人(盖章):	广东利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	重庆市长寿湖远恒佳国际学校一期, (1-1#楼国际交流中心、1-2#楼体育教学楼、1-3#楼初中教学楼、1-4#楼初中宿舍、1-5#楼初中附属用房、1-6#楼科技教学楼、1-9#楼幼儿园、1-12#楼食堂、1-13#楼视觉艺术中心、1-14和1-15#楼艺术教学楼、1-16#楼国际教学楼、1-18#楼教师公寓、1-19#楼高中宿舍楼、1-20#至22#楼门卫室)。		
工程名称:	投资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 <input type="checkbox"/> 非国有	
	结构类型:	框架	
工程地址:	高度(米):	5.5 至 45	
	最大跨度(米):	31.2	
承包金额:	建筑面积: 83881.92 m <sup>2</sup>	承包工期(日历天):	272 (日历天)
承包范围:	建筑工程(含门窗)、结构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暖通工程、节能工程。		
承包金额:	承包金额 10090 万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专项费用 410 万元, 且不低于渝建发[2014]25号文和渝建发[2016]35号文之规定。		
项目经理:	汪业富		
经办人:	汪业富 2019年1月6日		
负责人:	汪业富 2019年1月6日		
招标投标监督管理机构意见:			
备注:			

1.009  
(GF-2013-0201)

#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重庆市远恒佳教育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广东利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重庆市长寿湖远恒佳国际学校首期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重庆市长寿湖远恒佳国际学校（一期）项目。

2.工程地点：重庆市长寿区长寿湖西岸。

3.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4.工程内容：国际交流中心、体育馆、行政办公楼、科技楼、幼儿园、教学楼、宿舍楼、食堂、建筑安装工程及附属工程等。建筑面积约8.4万㎡，具体按施工图要求。（由甲方提供主材）。

6.工程承包方式：施工总承包。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9年1月22日。

计划竣工日期：2019年10月19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272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国家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亿零玖拾万元整(¥10090 万元)；最终以第三方审计金额为结算依据。

#### 2. 合同价格形式：可调价格合同。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汪业富。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

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9 年 1 月 22 日签订。

##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重庆市远恒佳教育管理有限公司筹备办公室签订。

###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签订之日  生效。

###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MA5U6TFR1 组织机构代码：749959686

地 址：重庆市长寿区菩提街道桃源大厦 地 址：梅州市五华县工业三路利通大厦

邮政编码：401220 邮政编码：514400

法定代表人：宋远标 法定代表人：彭利业

委托代理人：范小敏 委托代理人：黎开理

电 话：023-40689988 电 话：0753-4188222

传 真：023-40689988 传 真：0753-4188222

电子信箱：371355790@qq.com 电子信箱：175933726@qq.com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重庆长寿支行 开户银行：建行五华支行

账 号：8326 0155 2600 00101 账 号：4400 1727 4510 5058 2661

重庆市建设工程竣工验收

# 备案登记证

重庆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工程名称	重庆长寿湖远恒佳国际学校一期 本次备案:重庆长寿湖远恒佳国际学校一期(1-1~1-6#楼、1-9#楼、1-12~1-16#楼、1-18~1-22#楼)		
工程地址	长寿区长寿湖		
工程规模	83836.58m <sup>2</sup> ;37800万元	主体结构类	框架结构
竣工验收时间	2020-2-7	设计合理使用年限	50年
建设单位	重庆市远恒佳教育管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重庆市长源地质勘察工程有限责任公司、重庆北方地质勘察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煤科工集团重庆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广东利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广信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遵守事项:	<p>一、建设单位持本证方可将已经竣工验收备案的建设工程进行权属登记。</p> <p>二、本证加盖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备案专用章后方可有效。</p> <p>三、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不得随意变更;如有遗失或损毁,应及时向备案机关申请补办。</p>		

重庆市建设工程竣工验收  
备案登记证

长寿区 建竣备字[ 2020 0030 ] 号

根据国务院《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办法》及重庆市的有关规定，本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文件齐全、符合要求，予以备案，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专用章)章



2020 年 02 月 07 日

## 五、投标人企业性质承诺

### 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我单位参加大鹏新区重点路段绿化美化项目（大鹏新区重点路段绿美项目）（施工）一标段的招投标活动，我方郑重作以下承诺：

我方承诺本公司企业性质为民营企业（填写：民营企业或国有企业或其他）。

特此承诺！

承诺人（盖章）：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张永强

日期：2024年9月12日



## 六、备注（请各投标人注意）

1. 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但可作为票决入围、票决定标的重要参考资料，请投标人认真填报，要求投标人将资信标部分以业绩文件的形式上传，其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2. 资信标部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第三章招标人对招标文件及合同范本的补充/修改”附件一填写，无需盖章。
3. 请按要求填写，无需盖章，所有附件资料必须清晰可见，否则招标人可做无效资料处理。